臺中市政府「廉能透明獎」申請表

臺中市政府「廉能透明獎」一般參賽類申請表	
提案機關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
單位主管職稱及姓名	管理課課長許志村
主要辦理人員及負責工作	課員黃志軒： 辦理本市轄內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中須執行車輛沒入處分之案件列管及執行銷毀事宜。
協助辦理人員及負責工作	潘課員郁雯：協助資料製作及張貼海報。
透明化措施名稱	交通裁決一把罩・車輛銷毀我最行
措施簡介	鑒於近年裁決機關時常因執行名貴車輛銷毀作業遭受外界注目，且交通部亦注意到此部分，並於108年為避免有關沒入物之處理解釋上爭議及限制處罰機關職務執行，而召開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部分條文相關子法」之會議(附件1)，因車輛保管及銷毀作業過往因制度不透明，行政機關須被動承受車輛保管不慎、銷毀不實及零件遭盜換之風險，故為健全車輛銷毀制度，防堵沒入車輛列管之漏洞，本處於108年1月1日秉持本府「廉能、開放、效率、品質」施政理念，首創全國車輛銷毀透明化設施，全面改革以往之案件列管模式，確實將經警方舉發須執行車輛沒入之案件，透過舉發、拖吊、保管到銷毀各階段之廉能透明，以保障市民之財產，杜絕任何弊端之發生。

興利防弊、外部監督價值（28%）	1. 源頭列管，避免爭端：主動列管警方郵寄之舉發單，以確保舉發案件之適法性，避免人民財產因遭違法沒入。 2. 主動聯繫，準確拖吊：建立案件拖吊確認單，以確保廠商拖運車輛之準確性，控管廠商託運進度。 3. 防微杜漸、定期盤點：案件列冊控管，並每月主動至契約廠商進行車輛盤點作業，確保廠商善盡車輛保管義務。 4. 專案列管，提高效率：每月進行車輛銷毀，透過先進機具及銷毀標準作業程序，成功提升銷毀案件執行之效率，減低車輛長久累積衍生之弊端。 5. 主動追蹤，行政協助：本處除協助外縣市管轄並裁決確定之車輛銷毀，並主動追蹤屬本處管轄於外縣市遭舉發之案件裁決情形，於裁決確定後，函請外縣市單位行政協助代為執行銷毀。(附件 2)
流程標準化及公開化程度（28 %）	1. 訂定「沒入車輛委託廠商保管及銷毀作業要點」(附件 3)及「沒入車輛委託廠商搬運、保管及銷毀補充條款」(附件 4)。 2. 重新訂定銷毀案件作業流程圖，並依案件類型區分為「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執行沒入車輛銷毀流程圖」(附件 5)及「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列管案件委託外站執行沒入車輛銷毀流程圖」(附件 6)，以落實案件列管及執行之準確性，並公開揭露各項作業流程，以利民眾監督。
系統（或措施）便捷性、完整性及安全性（18 %）	1. 訂定各項簡易作業流程圖並張貼於機關之布告欄，機關可隨時掌握沒入車輛保管現況並控管車輛銷毀進度，民眾可得知該車輛後續處理情形。(附件 7) 2. 沒入車輛之保管場區設置監視保全系統，由機關派員定期盤點確認車輛現存狀況，確保車輛銷毀前之保管狀況。 3. 沒入車輛銷毀均依據「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列管案件委託外站執行沒入車輛銷毀流程圖」，由本處、監理機關及政風單位會同核對車籍資料後辦理銷毀作業，確保銷毀車輛之正當性及完整性。 4. 案件經向民眾開立裁決書完成送達，並經裁決確定後方執行銷毀，一方面保障市民之財產，另一方面亦保障承辦人員，確保業務執行無爭議。
民眾使用情形（18%）	1. 108 年 6 月底前已銷毀 90 輛沒入車輛,相較於 107 年度同期僅銷毀 24 輛，銷毀能量大幅度提升 3.75 倍。(附件 8) 2. 本年度透過新制，已透過源頭列管發現 1 部機車因監理機關誤植車籍狀態，遭警方舉發本應執行沒入處分，後續將該部車輛歸還於車主，確實避免後續爭端。

	3. 過往民眾曾投訴保管車輛遭毀損或零件疑遭盜換情事，新制執行後未發生類此案件。(附件 9)
創新創意作為 (8%)	1. 全國首創，銷毀透明化：首創全國車輛銷毀透明化設施，全面改革以往之案件列管模式，源頭列管警方舉發須執行車輛沒入之案件，由舉發、拖吊、保管到銷毀各階段防止車輛銷毀弊端。 2. 主動出擊，嚴謹控管：建立案件拖吊確認單，以確保廠商拖運車輛之準確性，每月主動盤點放置於契約保管廠商之沒入車輛，確保列管車輛無誤。(附件10) 3. 提高效率，降低弊端：透過車輛銷毀透明化設施除提高銷毀能量，更能進而降低車輛保管不慎、銷毀不實及零件遭盜換等弊端，提高民眾對裁決機關之信任度。
相關附件	附件 1：近年車輛銷毀新聞暨交通部召開會議公文 附件 2：委託外站銷毀公文 附件 3：沒入車輛委託廠商保管及銷毀作業要點 附件 4：沒入車輛委託廠商搬運、保管及銷毀補充條款 附件 5：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執行沒入車輛銷毀流程圖 附件 6：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列管案件委託外站執行沒入車輛銷毀流程圖 附件 7：張貼機關布告欄照片 附件 8：108 年度執行銷毀清冊 附件 9：確實執行銷毀作業 附件 10：拖吊確認單
聯絡窗口	姓名：黃志軒 電話：04-25152535#261 e-mail：dtoo236852@taichung.gov.tw

附件 1：近年車輛銷毀新聞暨交通部召開會議公文

只開4分鐘 全新賓士慘遭銷毀

2019-03-08 23:50 聯合報 記者賴郁薇 / 基隆報導

台中市劉姓貿易商前年砸七百萬元進口全新賓士房車，委託拖車公司載運，葉姓拖車司機因便宜行事，直接將無牌照賓士車駛離海關貨櫃場，落地四分鐘就遇警攔查開罰，新車被沒入。車主打行政官司敗訴，全新賓士昨被送銷毀成廢鐵。

這輛爭議賓士豪華房車因違規上路，先被警方開罰三千六百元罰鍰，事發後託管於基隆拖吊場。昨由監理人員監督資源回收場將車銷毀，怪手壓碎全新賓士車體，連引擎零件也難逃碾

沒救了！千萬大牛將銷毀　變8000元廢鐵 | TVBS新聞網　頁 2 /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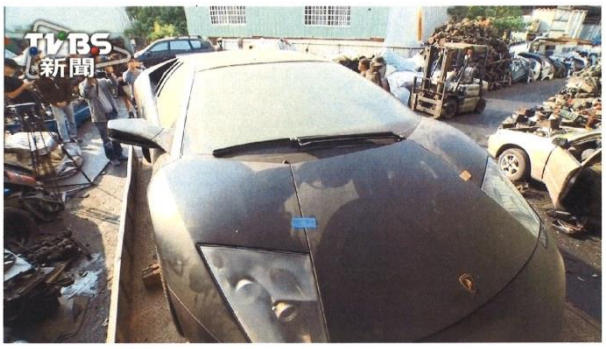

這輛黑色的藍寶堅尼就要銷毀，回收場特地替它清清灰塵，露出低調奢華的消光黑，2013年它的主人開著它上路，它還沒取得車測中心的安全審驗合格證明，卻掛另一輛福斯休旅車的車牌偷跑上路。

從此這台俗稱大牛的藍寶堅尼被扣押，當機師的車主林修帆雖然想救回愛車，打了2年官司卻敗訴定讞，執行銷毀前，大牛的兄弟們藍寶堅尼在台中車聚會開趴，50台藍寶堅尼聚集場面實在浩大壯觀，一樣是大牛卻不同命運，因為被扣押的大牛無照偷跑上路，大牛違規上路車主被罰，車子被扣押，不過如果不是車主住在六都，還有敗部復活的機會。

六都根據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裁決之後銷毀，但是非六都地區依據交通部公路總局沒入車輛或物品移送保管處理辦法，公開拍賣後，無法賣或賣不出去的再銷毀，就有南投跟基隆的大牛因此逃過一劫，但是這輛大牛無照偷跑上路，車主住在台北市，想哭難受都無法挽救千萬跑車變8千塊的廢鐵的命運。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交通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31日
發文字號：交路字第1080015216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備註一(1080015216-0-0.doc、1080015216-0-1.pdf、1080015216-0-2.pdf、1080015216-0-3.pdf、1080015216-0-4.pdf、1080015216-0-5.pdf、1080015216-0-6.pdf、1080015216-0-7.pdf、1080015216-0-8.pdf)

開會事由：研商新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部分條文相關子法修正草案討論會議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08年6月11日(星期二)下午1時30分

開會地點：本部2001會議室

主持人：陳司長文瑞

聯絡人及電話：陳彥政科員(02)2349-2165

出席者：司法院、法務部、內政部警政署、各直轄市政府交通局、交通部公路總局、交通部運輸研究所、本部道路交通安全督導委員會、法規委員會、路政司
列席者：
副本：

備註：

一、會議議程及修正草案如附件。

二、為響應環保並落實節水行動，請自備環保杯。

附件 2：委託外站銷毀公文

副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　函

地址：42041臺中市豐原區圓環南路70號
承辦人：黃志軒
電話：04-25152535#261

受文者：本處管理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17日
發文字號：中市交裁管字第10800378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裁決書與送達證書、委託外站銷毀清冊

裝

主旨：有關單號：[redacted]之交通違規案(如附件)，經查已裁決確定且無申訴及行政訴訟之情，敬請貴站惠予代為執行銷毀事宜，並請復知本處俾憑辦理結案，請查照。

說明：

訂

一、依據「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67條第1項第6款之規定辦理。

二、隨函檢附裁決書、送達證書等資料供參。

線

正本：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區監理所澎湖監理站、交通部公路總局嘉義區監理所、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苗栗監理站
副本：本處管理課

處長黃士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第1頁　共1頁

附件 3：沒入車輛委託廠商保管及銷毀作業要點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
沒入車輛委託廠商保管及銷毀作業要點

一、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以下簡稱裁決處）為辦理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沒入車輛委託廠商銷毀作業相關事宜，特訂定本要點。

二、凡於臺中市境內，查獲依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相關規定應予沒入之車輛於道路上行駛者，經警察機關依法舉發，並由公路主管機關依法裁決確定應沒入之車輛，由裁決處辦理後續銷毀作業。

三、裁決處管轄之車輛，經警察機關查獲有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行為，致其車輛經依規定填製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予以沒入者，該沒入之車輛，應移送裁決處委託之廠商代為保管及銷毀。

四、委託廠商代為保管沒入車輛時，應逐車加以清點登記、拍照後，將保管單、清冊及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移交裁決處。

五、委託廠商對於沒入之車輛，應集中保管，並保持車輛之完整，不得擅自使用或予以矇混變更（含其零件），若有違反相關法律規定者，應自負民、刑事責任；其保管沒入車輛之場所，必要時應以數位錄影設備 24 小時全程監控。

六、委託廠商保管之沒入車輛（含其零件），如發生遭第三人竊取、非法變換等情事時，應立即向轄區警察機關報案，並通知裁決處。
前項遭竊之沒入車輛（含其零件），如未能追回時，其相關賠償事宜另以契約定之。

七、裁決處對於沒入車輛之交通違規案件，應於裁決確定後，會同委託廠商派員至車輛保管場地辦理點交，並即依程序辦理銷毀作業；如非屬應沒入車輛，應由原舉發機關通知各車輛所有人領回。

八、委託廠商執行銷毀沒入車輛前，須先行核對應銷毀車輛之數量、類別與清冊所載之內容是否相符，如有疑義，應將沒入車輛移回原保管場地，俟查明原因後再行銷毀；經確認無誤後，委託廠商應當場將車輛引擎、主要車軸、大樑、車輛外身、汽缸主體、變速器外殼、差速器外殼、避震系統、輪圈、煞車系統、動力器具等予以切割或撞擊破裂，使達不堪使用程度後，作成監督銷毀紀錄並拍照存證

。

九、委託廠商進行沒入車輛銷毀作業時，應由裁決處（含政風人員）、代保管沒入車輛之警察機關及公路監理機關，各依權責辦理下列事項：

（一）裁決處：確認該交通違規案件是否裁決確定，保管單與清冊所載之資料是否與移送至委託廠商處之沒入車輛相同。政風人員負責監督委託廠商進行銷毀沒入車輛作業之程序（不含主辦人員之實質技術事項）。

（二）警察機關：確認保管單與清冊所載之資料是否與移送至委託廠商之沒入車輛相符。

（三）公路監理機關：確認沒入之車輛於進行銷毀作業後，其車輛引擎、主要車軸、大樑、車輛外身、汽缸主體、變速器外殼、差速器外殼、避震系統、輪圈、煞車系統、動力器具等均已達不堪使用之程度。

十、經銷毀之沒入車輛，由裁決處依廢鐵實際重量，按委託契約約定價格售予委託廠商。

十一、銷毀沒入車輛所得之價款，應依規定繳庫，其搬運費用及其他必要之費用，由裁決處依相關預算程序辦理。

附件 4：沒入車輛委託廠商搬運、保管及銷毀補充條款

沒入車輛委託廠商搬運、保管及銷毀補充條款

一、立契約人：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以下簡稱甲方）委託得標廠商（以下簡稱乙方），為執行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沒入車輛銷毀及有關事宜，訂定本條款。

二、本契約有效期限為自簽約完成後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期滿或履約金額達契約金額上限時終止。

三、沒入車輛移送到乙方（保管場地）前，應先確認是否屬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沒入車輛確認無誤後再行移送，並由乙方先行拍照及填具車輛沒入移送清冊（如附件）逐筆登記，再依登記資料填發收據及照片交付移送之單位，並將該等資料及車輛磅單等相關資料按月交付甲方後，由甲方訂定期限監督銷毀。

四、乙方經收之沒入車輛，應善盡保管責任，並不得擅自使用或予以矇混變更原移送沒入車輛（含其零件）若保管之沒入車輛（含其零件）如遭竊、變換或其他未善盡保管責任等事件者，應向管轄之警察機關備案，如涉違法者，應負法律責任，上述沒入車輛未能追回，甲方得終止契約，並向乙方要求廢鐵計價 10 倍賠償。

五、沒入車輛總重量之認定，由移送單位及乙方於沒入車輛交付時共同過磅（費用併計於銷毀費用），並將總車重記載於乙方開具之磅單內。

六、經銷毀之沒入車輛廢鐵價額，依第五條總重量計價，由甲方依每公斤 3 元售予乙方，乙方應於當日執行銷毀作業完竣後，將全部價款交付甲方。

七、乙方如有其他業務上違法之情事或違反契約規定或未能配合甲方執行銷毀時之監毀要求作業，甲方得隨時解除契約，致所產生之損失，乙方應負完全賠償責任並將刊登政府採購公報。

八、新得標廠商於甲方與原廠商終止契約時，應將甲方放置於原廠商保管尚未辦理銷毀之車輛辦理後續移置、保管及銷毀作業，但不得請領移置費。

九、乙方應配合「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沒入車輛委託廠商保管及銷毀作業要點」辦理作業，如有其他未盡事宜，皆依「交通部公路總局沒入車輛或物品移送保管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作業，以補全不足之處。

十、「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沒入車輛委託廠商保管及銷毀作業要點」如有修正，自修正發布日乙方應配合辦理。

1

附件 5：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執行沒入車輛銷毀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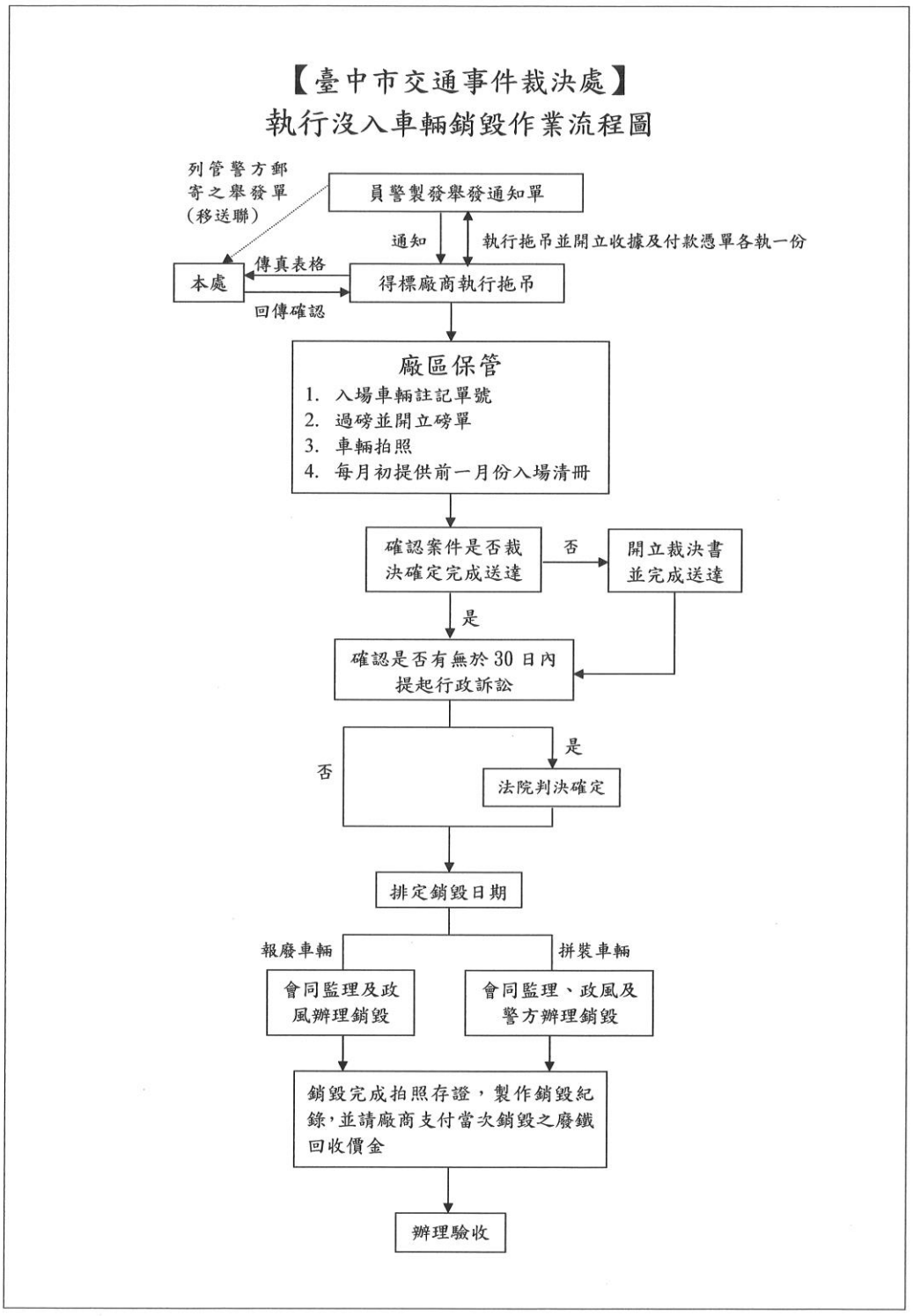

附件 6：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列管案件委託外站執行沒入車輛銷毀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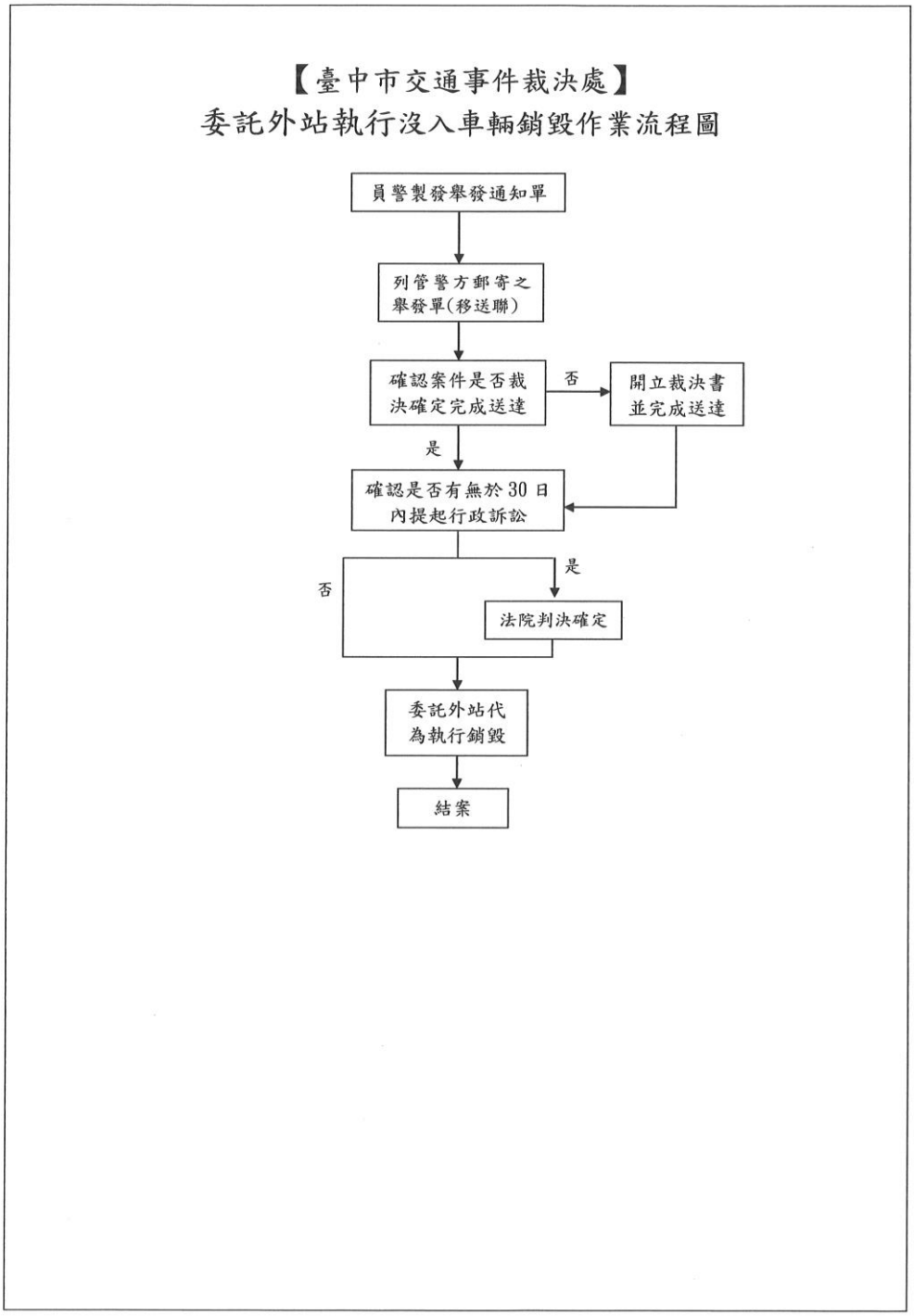

附件 7：張貼機關布告欄照片

「銷毀車輛我最行」
「銷毀車輛我最行」

附件 8：108 年度執行銷毀清冊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108年2月20日沒入車輛銷毀清冊

序號	車號（引擎號碼）	號碼	車輛種類	受處分人	沒入時間	違規單單號	舉發單位	裁決書裁決日	裁決書送達日	車輛列管單位
1	[redacted]	KK825601	2輪	[redacted]	1040507	[redacted]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二分局	1041208	已刊登於臺北市公報105年第27期	台北市(342)
2		74006680	4輪		1050225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1071217	1071220	本處(451)
3		4T1GK13E8RU015451	4輪		1040610		國道公路警察局第三警察隊	1051230	1060103	臺北市(455)
4		SA25GA-174348	2輪		1050823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60706	1060725	彰化站(505)
5		-	4輪		1060919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大甲分局	1070730	1070801	苗栗站(663)
6		-	8輪		1070810		台中港務警察總隊	1070921	1070921	高雄市(732)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108年3月13日沒入車輛銷毀清冊

序號	車號（引擎號碼）	號碼	車輛輪數	受處分人	違規日期	違規單號	舉發單位	裁決書裁決日	裁決書送達日	車輛列管單位
1	[redacted]	V26-4010696	4	[redacted]	1050317	[redacted]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大甲分局	1071217	1071220	本處(454)
2		FG279034	2		1060101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六分局	1070919	1070927	高雄市(561)
3		RP029529	2		1060307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70713	公示送達	彰化站(575)
4		SA10AX-116567	2		1060318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	1061123	1061127	台南市(579)
5		FK215136	2		1060213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二分局	1060330	1060330	雲林站(581)
6		RL076940	2		1060328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60512	1060512	埔里站(603)
7		EU062887	2		1060406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60421	1060421	埔里站(604)
8		-	2		1060423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清水分局	1060809	1060815	彰化站(611)
9		090425	2		1060524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71025	1071029	本處(614)
10		FG339981	2		1060705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61129	1061205	本處(621)
11		RA25AB-120328	2		1060629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大甲分局	1060817	1060817	本處(626)
12		EH239813	2		1060906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61013	1061023	本處(636)
13		SA25AU-107783	2		1060903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70305	1070306	本處(637)

14	[redacted]	RU012587	2	[redacted]	1060912	[redacted]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六分局	1070305	1070306	本處(638)
15		KK013561	2		1060914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	1070109	1070130	彰化站(639)
16		-	2		1060830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豐原分局	1070719	1070724	本處(641)
17		SG20JB-306087	2		1060911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烏日分局	1070306	1070309	東勢分站(643)
18		CG11300935	2		1060920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太平分局	1061116	1061116	埔里站(648)
19		FG396828	2		1061021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霧峰分局	1061101	1061101	南投站(649)
20		E3B9E-321292	2		1061012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六分局	1071031	1071102	東勢分站(652)
21		FG405981	2		1061021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	1061116	1061116	本處(653)
22		SA25AC-109028	2		1060929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烏日分局	1070627	1070702	本處(655)
23		FG371109	2		1061028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豐原分局	1061128	1061128	本處(659)
24		DG31006568	2		1061127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大甲分局	1061201	1061201	本處(661)
25		GY6D-233573	2		1070102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烏日分局	1070118	1070118	本處(668)
26		ST30A-200185	2		1070103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70326	1070326	台南市(669)
27		HG108759	2		1070103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	1070808	1070818	本處(670)
28		4JK-315748	2		1070115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71031	1071106	台南市(671)
29		-	3		1070516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霧峰分局	1070614	1070614	本處(705)
30		-	3		1070215		台中市政府警察局霧峰分局	1070314	1070314	本處(729)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108年4月2日沒入車輛銷毀清冊

序號	車號（引擎號碼）	號碼	車輛輪數	受處分人	違規日期	違規單號	舉發單位	裁決書裁決日	裁決書送達日	車輛列管單位
1	[redacted]	4JL-313516	2	[redacted]	1070110	[redacted]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	1070619	1070625	本處(672)
2		ER007089	2		1070405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	1070521	1070601	彰化站(688)
3		GY6E-133701	2		1070426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	1070508	1070508	本處(695)
4		RU014637	2		1070523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	1070704	1070704	本處(700)
5		4DM-059423	2		1070213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二分局	1070322	1070322	彰化站(683)
6		HN056268	2		1070406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70511	1070511	宜蘭站(689)
7		SA25GN-106169	2		1070815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71001	1071004	本處(721)
8		ET379835	2		1061228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	1070119	1070119	本處(678)
9		4G92D074737	4		1070918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	1070919	1070919	本處(718)
10		4DY-262990	2		1070313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	1070321	1070321	本處(722)
11		4CW-203218	2		1070617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	1070820	1070820	本處(701)

12	[redacted]	AF001343	2	[redacted]	1070712	[redacted]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	1070903	1070903	嘉義市站(706)
13		4KX-135395	2		1070324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	1070518	1070524	本處(730)
14		SA20EA-110506	2		1070430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	1071023	1071025	高雄市(724)
15		RL116881	2		1070918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太平分局	1071009	1071009	本處(715)
16		KC506948	2		1070118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1070212	1070212	台南市(673)
17		SA25AC-100309	2		1070223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烏日分局	1071105	1071109	彰化站(691)
18		SG20AB-906396	2		1070108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清水分局	1070509	1070511	本處(677)
19		4VP-125796	2		1070328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清水分局	1070502	1070509	本處(692)
20		BF11402422	2		1070410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清水分局	1071105	1071109	彰化站(693)
21		5FH-904827	2		1070225		臺政府警察局霧峰分局	1070630	1070706	南投站(679)
22		-	2		1061116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豐原分局	1070813	1070816	本處(676)
23		SJ25AA-601470	2		1070901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豐原分局	1070928	1070928	本處(713)
24		DN044381	2		1070907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豐原分局	1070920	1070920	本處(714)
25		4TE-659667	2		1071004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豐原分局	1071018	1071018	本處(719)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108年4月23日沒入車輛銷毀清冊

序號	車號	引擎號碼或車身號碼	車輛輪數	受處分人	違規日期	違規單號	舉發單位	裁決書裁決日	裁決書送達日	車輛列管單位
1	[redacted]	SA25GD-178446	2	[redacted]	1070410	[redacted]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	1071114	1071120	本處(690)
2		HN079491	2		1070825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	1080110	1080111	本處(711)
3		E3B8E-456395	2		1070822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二分局	1080110	1080115	本處(720)
4		4TE-050638	2		1060302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80118	1080121	高雄市(571)
5		3UR-407446	2		1070927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	1071205	1071205	本處(727)
6		4DM-110059	2		1070726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四分局	1080110	1080114	本處(707)
7		SN20GA-103547	2		1070912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四分局	1080110	1080111	台南市(716)
8		065169	2		1080111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六分局	1080131	1080131	本處(740)
9		RA25BC-603228	2		1071219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東勢分局	1080116	1080116	本處(735)
10		*JYARN041000020577*	2		1070707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東勢分局	1070817	1070817	本處(738)
11		E390E-213160	2		1070806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清水分局	1080110	1080111	本處(709)
12		SB10BC-513560	2		1070924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清水分局	1080116	1080118	本處(717)
13		SA25GA-143368	2		1080103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清水分局	1080218	1080218	嘉義市站(741)
14		-	6		1070902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大甲分局	1071011	1071015	本處(734)

臺中市交通事件裁決處108年6月18日沒入車輛銷毀清冊

序號	車號	引擎號碼或車身號碼	車輛輪數	受處分人	違規日期	違規單號	舉發單位	裁決書裁決日	裁決書送達日	車輛列管單位
1	[redacted]	DA061239	2	[redacted]	1060908	[redacted]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太平分局	1080124	1080130	花蓮站(647)
2		RG094589	2		1070814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清水分局	1071207	1071211	屏東站(710)
3		C1600625	2		1071107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清水分局	1080307	1080313	本處(728)
4		FGI16108	2		1070612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清水分局	1071025	1071029	本處(743)
5		SD25HA-125439	2		1071029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霧峰分局	1080307	1080311	本處(726)
6		-	2		1070908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豐原分局	1080214	1080220	本處(757)
7		01038996	2		1070328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和平分局	1070808	1070814	本處(745)
8		RT30DG-100152	2		1061102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和平分局	1061218	1061222	本處(746)
9		RV101273	2		1061126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和平分局	1070508	1070510	本處(747)
10		RK30BC-104853	2		1050719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和平分局	1050727	1050727	本處(749)
11		GY6D2-155879	2		1060513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和平分局	1060518	1060518	宜蘭站(750)
12		GY6C-518862	2		1060428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和平分局	1060601	1060601	本處(752)
13		RB030389	2		1070301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和平分局	1070316	1070316	高雄市(753)
14		4D56J015156	4		1070308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和平分局	1070906	1070912	本處(754)
15		RB006897	2		1070917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和平分局	1080116	1080121	本處(755)

附件 9：確實執行銷毀作業

會同相關人員確認查扣車輛狀態 	車輛主體執行銷毀作業
車輛主體執行銷毀作業 	車輛主體執行銷毀作業
內部零件執行銷毀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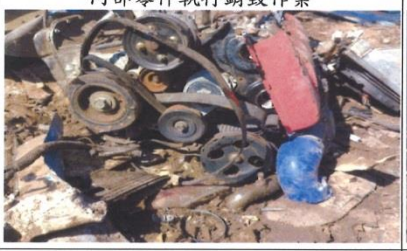	內部零件執行銷毀作業
車輪執行銷毀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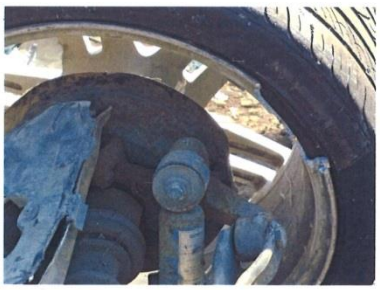	車輪執行銷毀作業

會同相關單位人員確認銷毀車輛情形 	確認銷毀車輛車身號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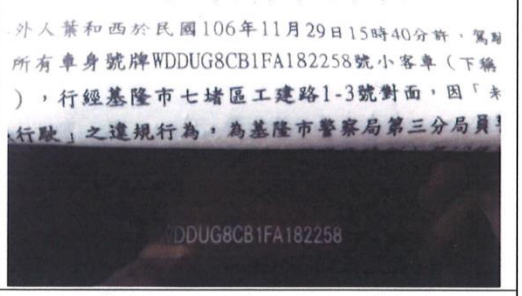
違規拼裝工程車1輛未銷毀前全車車景 	車輛執行主體結構銷毀情形
車輛執行主體結構銷毀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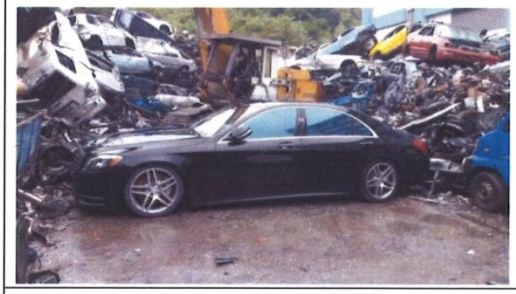	車輛執行主體結構銷毀後現況情形
車輛執行引擎破壞情形 	車輛進行引擎破壞及銷毀情形
車輛執行主體切除及引擎破壞情形 	車輛執行主體切除及引擎破壞情形

附件 10：拖吊確認單

收件人：-
發件人：-

FaxNo:886425155557　送件頁數:001/001
FaxNo:　送件時間:1905070939 89902697

中鐵實業有限公司執行拖吊確認單

日期：　108.05.07

序號	舉發單號	舉發條款	是否可執行拖吊
1	[redacted]	12條1項9款	ㄋ
2			
3			
4			
5			

確認人：課員黃志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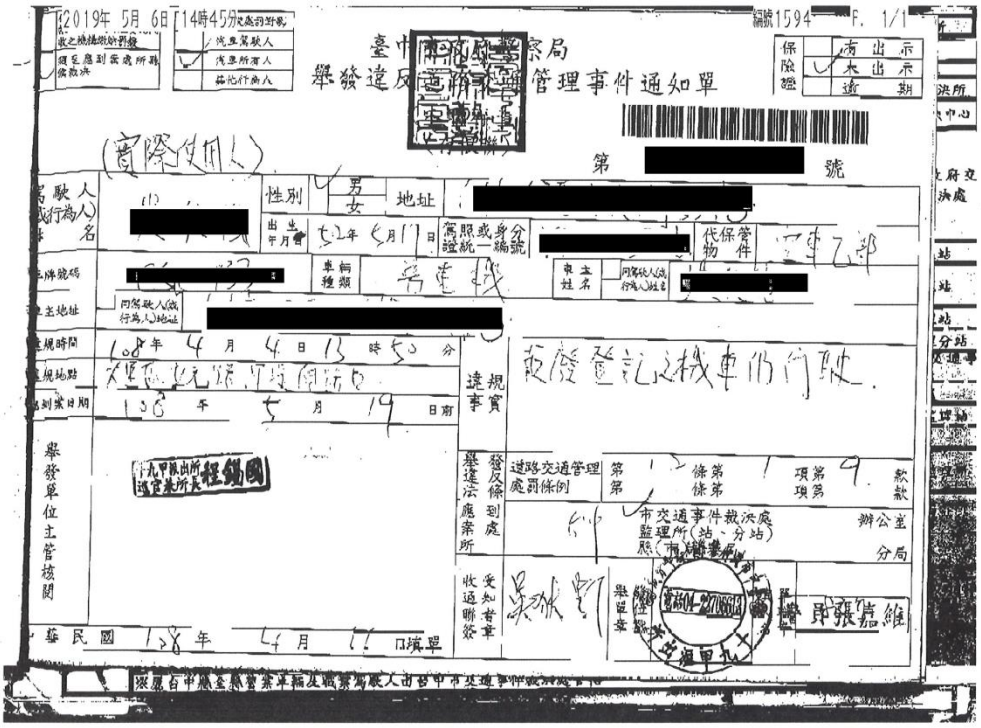
廠商蓋章：登記回收清除廢車專用章
登記編號第B101CM001號
中鐵實業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進益 04-25692825
台中市西屯區何明里太原路一段45號4樓